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委任執行董事**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林世雯女士（「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生效。

林世雯女士，40 歲，澳洲麥覺理大學商學士畢業，於一九九九年持有澳洲雪梨大學商學士碩士學位。林女士具豐富之餐飲業務營運及管理專業經驗。彼目前於香港營運兩間著名的日本餐廳。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女士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林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的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

林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焯偉先生（主席）之女兒、林焯熾先生（副主席）及林潔和女士之姪女及林世豪先生（董事總經理）之堂妹。彼亦為 Yuen Lo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Yuen Loong」）及 Chelsey Developments Ltd.（「Chelsey」）之董事（Yuen Loong 及 Chelsey 分別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和主要股東）。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林女士透過其受控法團 Joint Success Limited 擁有本公司 82,771,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 4.89%。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女士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其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林女士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與林女士訂立的委任函，彼擔任董事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的隨後舉行股東大會結束時為止，屆時彼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如獲重選，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及可膺選連任。林女士的年終酬金約為 360,000 港元，其酬金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業績、業內標準及市場情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察覺有關上述委任之事宜須通知本公司股東及其它資料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所載詳情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林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偉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偉先生(主席)、林焯熾先生(副主席)、林世豪先生(董事總經理)、林潔和女士、林世雯女士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翼忠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